

公開資訊觀測站精華版

本資料由 (上市公司) 6666 羅麗芬-KY 公司提供

| | | | | | |
|------|---|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序號 | 1 | 發言日期 | 114/01/15 | 發言時間 | 13:39:10 |
| 發言人 | 王志富 | 發言人職稱 | 總經理特助 | 發言人電話 | (02)87713126 |
| 主旨 | 公告變更本公司在台訴訟及非訴訟代理人地址 | | | | |
| 符合條款 | 第 51 款 | 事實發生日 | 114/01/15 | | |
| 說明 | <p>1. 事實發生日:114/01/15</p> <p>2. 公司名稱:羅麗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</p> <p>3. 與公司關係(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):本公司</p> <p>4. 相互持股比例:不適用</p> <p>5. 發生緣由:變更本公司中華民國境內訴訟及非訴訟代理人地址 變更前: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219號8樓 變更後:新北市中和區圓通路301號生醫科技大樓15樓</p> <p>6. 因應措施: 自114年01月20日起相關業務、物流快遞、款項通知及通訊地址請依新址(新北市中和區圓通路301號生醫科技大樓15樓)通知。</p> <p>7. 其他應敘明事項(若事件發生或決議之主體係屬公開發行以上公司,本則重大訊息同時符合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7條第9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): 無。</p> | | | | |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,由本系統對外公佈,資料如有虛偽不實,均由該公司負責。